# 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长期面向海内外 诚聘青年英才(博士后)

### 一、学校、学院简介

华南师范大学始建于1933年,是一所办学历史悠久、学科门类齐全、发展势头迅猛的国家"211工程"重点建设大学、广东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重点共建大学、广东省高水平重点建设大学、国家建设世界一流学科大学。学校现有广州石牌、广州大学城、佛山南海和汕尾4个校区。

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(简称政管学院)成立于2019年8月,由华南师范大学原公共管理学院的行政管理系、教育经济与管理系、管理科学系,以及原政治与行政学院的政治学与行政学系整合而成,开设有政治学与行政学、行政管理、公共事业管理和管理科学四个本科专业。胸怀"两个大局",学院秉持"守正创新,立德树人"的育人宗旨,崇奉"博学、厚德、允公、笃行"的院训精神,肩负"为党育人,为国育才"的新时代教育使命。

学院现有教职工75人。其中,教授19人,副教授24人,讲师22人,管理人员10人;设有学院办公室、学生工作办公室、研究生工作办公室、继续教育办公室、公共管理硕士(MPA)教育中心、工程管理硕士(MEM)教育中心、公务员培训中心、中小学校长与教师培训中心等机构。

学院现有公共管理一级学科博士点,政治学、公共管理两个

一级学科硕士点,以及公共管理硕士、工程管理硕士、教育硕士 三个专业学位硕士点。

#### 二、招聘领域

公共管理(行政管理、教育经济与管理、社会保障)、政治 学(政治学理论、国际关系)、管理科学与工程。

## 三、人才申请条件

青年英才(博士后)。原则上年龄不超过35周岁。在中国科学院、中国社科院、排名不低于我校的国内高校、所在学科排名不低于我校同学科的国内高校或世界排名前500名高校获得博士学历学位;取得较好的科研工作成果,具有明显的学术潜力和活力。青年英才(博士后)同时纳入国家或广东省博士后管理。

## 四、待遇条件

(一) 聘用待遇

- 1. 学校待遇
- ①基本工资、基础性绩效和租房补贴(不含"五险一金"单位部分):

青年英才(博士后)聘特聘副研究员,聘期三年,基本工资 按国家和广东省提供的博士后专项经费 15 万元/年执行,基础性 绩效 8 万元/年,租房补贴 2. 4 万元/年, 三项合计 25. 4 万元/ 年;

- ②学校依法为青年英才(博士后)缴纳社会保险费、缴存住房公积金:
- ③奖励性绩效:聘期内依托我校以项目负责人身份申获以下科研项目,可享受奖励性绩效,从当前聘期第一个月补齐:申获博士后科学基金,享受奖励性绩效2万元/年;申获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、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部级项目,享受奖励性绩效3万元/年;申获国家基金青年项目、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国家级项目,享受奖励性绩效5万元/年;申获国家基金面上(一般)项目、国家"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",享受奖励性绩效10万元/年。申获多项博士后科学基金的,只奖励一次;申获上述其他项目多项的,按不重复原则就高奖励。
- 2. 学院待遇: 学院指定带头人"传帮带", 助力青年英才(博士后)发展。青年英才(博士后)除学校提供的待遇外, 可享受所在学院提供的相关待遇。

## (二) 其他福利

- 1. 青年英才(博士后)的子女可按规定申请入读华南师范大 学附属幼儿园和小学;
- 2. 在房源许可的前提下,青年英才(博士后)可申请租住博士后公寓(不再享受租房补贴)。

### 五、考核晋升

青年英才(博士后)每个聘期原则上为三年,在校受聘最多不超过两个聘期。每个聘期期满,聘用合同自然终止,学校与青年英才(博士后)的人事关系随之终止。

青年英才(博士后)每年须参加年度考核,聘期期满须参加 聘期考核,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由所在单位组织实施。青年英才 (博士后)的聘期考核与出站考核合并进行。

青年英才(博士后)聘期内获得我校主系列副高级职称或受聘主系列副高级岗位,且首聘期考核合格的,学校予以长期聘用,工资项目标准参照事业编制同类人员执行。

人文社会科学学科青年英才(博士后)在 40 周岁以前获得 我校主系列正高级职称或受聘主系列正高级岗位,且首聘期考核 合格的,按有关规定纳入事业编制管理。

## 六、应聘材料

个人简历,包括近五年承担的科研项目、发表的论文(注明 SCI、EI、SSCI、CSSCI 收录情况,期刊影响因子和论文他引次 数)、获奖成果清单。

以上材料电子版发送至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邮箱:zgxy@scnu.edu.cn。

## 七、联系人

贾老师: 020-39310061; 董老师: 020-39310319。

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1年11月